



毕飞宇

中国作家协会副主席、江苏省作家协会主席。著有《玉米》《推拿》《欢迎来到人间》等小说。曾获茅盾文学奖、鲁迅文学奖、人民文学奖短篇小说奖等。

## 大地

□毕飞宇

(有一年正月初一的一个下午,家里就剩下了我和我的父亲。我们在喝茶、吸烟、闲聊,其乐融融。我的父亲突然问我,如果把现在的你送回到那个时代,让你在村子里做农民,你会怎么办?我想了很长时间,最后说:我想,我会死在我的壮年。

父亲不再说话,整整一个下午,不再说话。我说的是我的真实感受,但是,我冒失了,我忘记了说话的对象是父亲。我经常犯这样的错。父亲是那个时代活下来的人,我的回答无疑戳到了他的痛处。我还是要说,父亲活下来了,这是一个多么了不起的壮举。他老人家经常做噩梦,他在梦里大声地呼叫。我能做的事情就是把他老人家叫醒,赶紧的。我相信,每一次醒来他都如释重负。他老人家一定很享受大梦初醒的轻松和快慰。)

庄稼人在艰辛地劳作,他们的劳作不停地改变大地上的色彩。最为壮观的一种颜色是鹅黄,那是新秧苗的颜色。我为什么要说新秧苗的鹅黄是最壮观的呢?这是由秧苗的性质决定的。秧苗和任何一种庄稼都不一样,它要经过你的手,一棵一棵地、一棵一棵地插下去。在天空与大地之间,无边无垠的鹅黄意味着什么?意味着大地上密密麻麻的,全是庄稼人的指纹。

鹅黄其实是明媚的,甚至是娇嫩的。因为辽阔,因为来自手工,它壮观了。我想告诉所有的画家,在我的老家,鹅黄实在是悲壮的。

我估计庄稼人是不会像画家那样注重色彩的,但是也未必。青黄不接这个词一定是农民创造出来的。从这个意义上说,这个世界上最注重色彩的依然是庄稼人。一青一黄,一枯一荣,大地在缓慢地、急遽地做色彩的演变。庄稼人的悲欢,骨子里就是两种颜色的疯狂轮转,青和黄。

青黄是庄稼的颜色、庄稼的逻辑,说到底也是大地的颜色、大地的逻辑。是逻辑就不能出错,是逻辑就难免出错。在我伫立在田埂上的时

候,我哪里能懂这些?我的瞳孔里头永远都是汪洋,鹅黄的汪洋,淡绿的汪洋,翠绿的汪洋,乌青的汪洋,青紫的汪洋,斑驳的汪洋,淡黄的汪洋,金光灿灿的汪洋。它们浩瀚、壮烈,同时也死气沉沉。我性格当中的孤独倾向,也许就是在一片汪洋的岸边留下的,对一个孩子来说,对一个永无休止的旁观者来说,外部的浓烈必将变成内心的寂寥。

大地是色彩,也是声音。这声音很奇怪,你不能听,你一听它就没了,你不听它又来了。泥土在开裂,庄稼在抽穗,流水在浇灌,这些都是声音,像呢喃,像交头接耳,鬼鬼祟祟又坦坦荡荡,它们是枕边的耳语。麦浪和水稻的汹涌则是另一种音调,无数的、细碎的摩擦,叶对叶,芒对芒,秆对秆。无数的、细碎的摩擦汇聚起来了,波谷在流淌,从天的这一头一直滚到天的那一头,是啸聚。声音真的不算大,但是架不住它的厚实与不绝,它成巨响的尾音,不绝如缕。尾音是尾音之后的尾音,恢宏是恢宏中间的恢宏。

还有气味。作为乡下人,我喜欢乡下人莫言。他的鼻子是一个天才。我喜欢莫言所有的关于气味的描述,每一次看到莫言的气味描写,我就知道了,我的鼻子是空的,有两个洞,从我的书房一直闻到莫言的书房,从我的故乡一直闻到莫言的故乡。

福楼拜在《包法利夫人》里说过:大自然充满诗意的感染,往往靠作家给我们。这句话说得真好。不管是大自然还是大地,它的诗意和感染力是作家提供出来的。无论是作为一个读者还是作为一个作者,我都要感谢福楼拜的谦卑和骄傲。

大地在那儿,还在那儿,一直在那儿,永远在那儿。这是泪流满面的事实。



## 修补术

(外三首)  
贾光华

下沉至幽暗的机房坑底,  
就可以触摸  
浊水,从前半生的缝隙里流出,  
清晰地隐忍,画出已经结痂的悲伤,  
没有任何声响。  
把疼痛的节点扩大,如此,  
才会有重生的力量。  
灌装世间调和的苦痛,抚平后,  
看疤痕是否依旧!  
回来,回到现世的案台,即便  
需要突破重重的关隘,  
还是应该用昨日的梯台,  
做一场修补的魔术,  
送给晚归的余晖。

## 站在掌声的背后

其实,无关晨起与否,  
鸟鸣始终会和天籁奏起乐响。  
掌声的孤独终究会老,  
止于某个痛苦的时刻,泾渭分明。  
世俗和所谓的眼光,实在是贫瘠的方向,  
只是一个朝西,一个有了仰望的加持,  
欺世盗名,  
我们都是傻子,冥顽不化  
却掩饰不了真实的感想。  
站在掌声的背后,  
才可以放空,远远观望。

## 假期去往清明

我们都已厌旧,困兽的拘谨  
水和山,还有路都在疯狂。  
穿过斗室的噩梦,  
把已经干瘪的心胞放养,  
在楼山坑的世外里,隔绝所有。  
其实,无所谓是否仔细思量,  
雨,还有水雾,都是滋养,  
在丛林,古道已经露出本来模样。  
拾级而上,翻越脚下的顾盼。  
路边的凉亭轰然倒在二十年前的沉默里,  
却用一个折返连接新生的畅想。  
女人的感觉和味蕾,  
和山涧一样充沛。  
伢儿的打诨,可以聆听,  
炊烟便是接引的目光。

## 在弄堂口

## 拨开泥壶的纱窗

昨日、前日,都是寂寞的眼帘,  
在弄堂口,生存有泥瓦的老艺人。  
轻车熟路,章超在漏光的楼承板上,  
只有他,可以从上古拎回一把  
泥壶时光。久远的器物,  
可以打开一段尘封的过往,  
对面的老妪自然成了接引,  
印成土坯的斑驳身影。  
立在一个土疙瘩上,光秃秃,  
伏在现世的光影里,  
倏然推开了蒙蔽的纱窗。  
章超还在影子里,我却在  
下午三点一刻里,隔得很久很远。



## 木槿花开

杨铁金

小区围墙根的一株木槿花开了,在剃了平头的红石榴丛中分外抢眼。这时的石榴已是老态尽显,布满虫咬、剪修的残叶。木槿却以高挑的个子,柔软的身段,粉红的脸庞,一改夏季台风到来之前的酷热与沉闷。

这一天是农历的六月六。大暑节气。

乌云在人们头顶低压着,流动着。木槿在风中快活地摇曳。木槿花开,正是暑热纳凉时节,就如唐代诗人钱起所写的“木槿花开晨日长,时摇轻扇倚绳床”。

在众多庭院花卉中,木槿与紫薇的花开得热闹:粉红、紫红,明妍、娇嫩,而且长得快。从观赏与商业价值角度看,长得慢的植物似乎更具优势,它们可以成为精致的盆景,摆放在大雅之堂。木槿是需要经常挨刀剪的。眼前的这株,与石榴一起接受的修整,已然比石榴高出一倍。

紫薇更是一生都在接受砍斫之刑。它们往往在落光叶子的冬天,被砍得只剩个凹凸的光头,犹如一棵裸

巨大的火柴梗竖立在居民区的盒子里。第二年,它们依然燃起紫红色的火焰,像孔雀开屏一样,撑出炫丽的花球。在土话里,它们有个不雅的名号

烂头花。小时候不懂事,以为触碰到紫薇花就会引发烂头疮,并不知道它开花时正是蚊蝇疫病盛行的季节。由于那时农村卫生条件差,孩子们头上常常会长出脓疮包。

木槿花却有一个好听的名字,叫做木芙蓉。它枝条细长、稠密,常在村庄周围的菜地边上密植成行。盛夏季节,菜园子里瓜蔬飘香。金黄的南瓜花、素白的蒲瓜花、淡黄的丝瓜花,顺着藤蔓开在木槿的花枝上,它们是菜园子的真实主人。木槿花尽管绚丽,却不能带来日常的收成,被忙碌的农民所忽视。只有在无所事事的孩子眼里,才会发现木槿花的美,拿它们当一回事儿。木槿花用紫红的瓣,明黄的蕊,吸引着蜂蝶。长了肥胖屁股的小蜜蜂将整个身子钻花蕊深处,孩子们的两个手指轻轻地将花瓣一拨,木槿花蒂脱落下来。蜜蜂被关在里面,嚙

嚙嗡嗡地闹着。

记得许多年前的一个夏天,在一个沿海城市,夜晚的闷热逼迫着我从寓所出来,寻觅到一个极大的荷塘,有亭廊桥埠。在荷叶与荷花之间转来转去,直到累了,我在旁边找了一长条椅子坐下,看着天上的月亮在白云与乌云之间快速穿过。

那也是台风季。一簇簇硕长的黑影子在我眼前晃动,叶子发出簌簌之响,摇荡出一种浓郁的香气。我起身近前观看,却是一株株高大独立的木槿花,跟小时候家乡当作篱笆的那种完全不一样。沉甸甸的花瓣羞涩地闭合着垂下来,触碰着我的头、我的肩。我用手轻轻抚摸着它,柔软、湿润。

据说木槿花也叫朝开暮落花,单朵花的开放犹如每日太阳的升起与落下。整株的木槿花开却能持续数月,甚至一季。那朵我亲抚过的花,或许是白天已经盛放过的枯萎子,或是明日待放的花骨朵。它们都是生命整体的一部分,瞬间足以留下弥久之美。